

股票代码： 002724

股票简称：海洋王

公告编号： 2018-033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15），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杨志杰先生、董事黄修乾先生及董事李彩芬女士计划自 2017 年 11 月 25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（窗口期不减持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。其中杨志杰先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%），黄修乾先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3,625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9%），李彩芬女士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712,5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2%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；董事兼副总经理杨志杰先生、董事黄修乾先生及董事李彩芬女士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董事兼副总经理杨志杰先生、董事黄修乾先生及董事李彩芬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 [2017] 9 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20日